

# 山东省教育厅

鲁教计函〔2022〕2号

##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做好2022年学校防灾减灾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教体）局，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省委防灾减灾救灾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委防灾减灾救灾领导小组2022年工作要点》（鲁防救灾办发〔2022〕1号）精神，认真做好我省2022年学校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切实提高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多次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部署，强调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提出“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重要论述。近年来，受全球气候变化影响，台风、强降雨等极端天气多发频发，特别是去年河南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我省严重秋汛等均为历史罕见，我们面临的自然灾害形势依然严峻。各

级教育部门、各高校要统一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化解风险挑战重要论述，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要深刻反思近年来省内外灾害教训，切实摒弃重救灾轻防灾减灾的思想。要从减轻灾害风险着手，找准风险点、守牢防控底线，聚焦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真正把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认真开展各项活动，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环境。

## **二、加强统筹协调和组织领导**

各级教育部门、各高校要认真贯彻落实地方党委和政府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工作部署，积极配合同级减灾委员会、防汛抗旱指挥部等机构的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加强与应急管理、水利、气象、地震等部门的沟通配合，在灾害应对、应急救援、灾后恢复重建等工作中协同一致，形成防灾减灾救灾的最大合力。要切实加强学校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组织领导，结合各地各学校实际明确2022年的工作任务，落实各项工作措施，压实工作责任，健全应急演练、重大事项报告、值班值守、监督检查等制度，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侥幸心理，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 **三、提升学校校舍安全水平**

提升校舍安全水平是增强学校防御自然灾害能力的基

础。目前，校舍安全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各级各类学校要高度重视，重点抓好不安全校舍、抗震设防不达标校舍的排查、鉴定和维修加固工作。特别是中小学校、幼儿园校舍建筑抗震设防类别应符合《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50223-2008）的有关规定。各级教育部门和学校要加快地震易发区没有达到抗震设防要求的校舍鉴定、抗震加固工作。要对其他用途建筑改建、改用于学校校舍的房屋进行排查、鉴定；不符合抗震设防要求的校舍，特别是民办中小学校、幼儿园租赁的不符合抗震设防要求的校舍，要按相关标准进行抗震加固。要进一步构建保障中小学校舍安全的制度体系。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确保新建校舍全部符合抗震设防和国家综合防灾要求。

#### **四、强化重大自然灾害防范和应对处置**

各级教育部门和各高校要联合有关单位组织开展学校及周边可能发生暴雨洪涝、台风、地震、山体滑坡等灾害的地区排查和治理工作，组织力量对学校校舍、在建工程、校内临时建筑、电气设备、排水设施等进行全面排查检查，对发现的隐患和问题，要限时完成整改。要加强与气象、水利、自然资源、地震等部门沟通，及时了解掌握各类灾情预测预报信息，多途径、多平台发布灾害预警信息，做到发送到人、预警到人，努力做到人员无遗漏。按照防大灾、备大灾、救大灾的要求，在前期备灾工作的基

础上进行再部署、再检查、再落实，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规范应急程序，抓紧补充救灾应急必需的各类物资、装备，全面做好灾害应对所需的人员队伍、技术装备、资金物资、避难场所等各项准备工作。提前制定学校师生紧急疏散转移方案，提前制定教学计划、考试安排等调整方案。加强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严格执行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特别是加强寄宿制学校值班工作，确保及时处置险情。针对我省学校遭遇暴雨洪涝、地震、台风、山体滑坡等重大突发自然灾害时，要灵活调整教学计划，必要时果断停课，安全有序组织师生疏散转移并妥善安置。积极稳妥做好因灾受伤师生救治工作，科学有序做好师生安置复课、灾害损失评估、灾后恢复重建等工作。

## **五、扎实做好防灾减灾日工作**

今年5月12日是我国第14个全国防灾减灾日，主题是“减轻灾害风险 守护美好家园”，5月7日至13日为防灾减灾宣传周。各级教育部门、各高校要充分研判，坚持疫情防控和全国防灾减灾日活动两手抓，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谋划开展针对性强、效果好、能够有效提升应急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的系列活动。要创新活动形式，充分利用新媒体媒介技术，避免人群聚集，拓宽宣传教育途径。加大宣传教育力度，通过宣传橱窗、墙报、报刊、班班通、校园广播、校园网、微信等多种媒体，面向师生普及洪涝、台风、地震、森林草原火灾等各类灾害知识，提升广大师生灾害风险防范意识和能力。加强与相关单位的沟通配合，充分利用科

技馆、科普展示馆等校外资源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教育活动。要重点针对城市内涝、地质、台风、地震等灾害，因地制宜组织开展包含灾害事故预警、应急指挥、人员疏散、信息共享等内容的演练活动，提高灾害应急能力。

## 六、精心组织活动，认真总结经验

各级教育部门、各高校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 2022 年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安排和汛前检查、风险隐患排查整改工作，精心组织开展今年全国防灾减灾日各项活动，在集中开展宣传教育的基础上，把有效的形式和方法制度化、经常化，建立健全防灾减灾救灾的长效机制。

请各单位于 6 月 1 日前报送防灾减灾日工作开展情况；11 月 15 日前报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总体情况。报送时请将盖章的 PDF 版和 word 版一并报送。

联系人：李洪涛，联系方式：0531—51793710，手机：15853100937（微信同号），邮箱：fzghcjj@163.com。

山东省教育厅

2022 年 4 月 7 日